

重庆市妇女联合会

渝妇发〔2024〕15号

重庆市妇女联合会 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 中共重庆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关于做好2024年重庆“最美家庭” 寻找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宣传部、文明办、妇联，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党工委宣传部、妇联，市委直属机关工委妇工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

的重要论述，大力培树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展现时代精神的家庭典型，促进家庭和睦、家教良好、家风端正，在各区县常态化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基础上，市委宣传部、市委文明办、市妇联继续在全市深入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团结引领广大家庭培育良好家风，营造家庭文明新风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内容

1. 面向基层家庭，常态化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深入挖掘、选树群众身边的“最美家庭”，引导家庭在参与活动中提升文明程度。

2. 户籍地或居住地在重庆的家庭均可推荐和申报。最大限度吸引广大家庭参与寻找“最美家庭”活动，激发群众的自主意识和参与热情，扩大家庭参与深度和广度，采取多种形式、多个渠道开展寻找活动。

3. 把寻找过程作为开展活动的重要环节，以家风建设为重点，开展富有时代特征、贴近基层群众的家风故事分享会广泛宣传优秀家庭典型事迹，讲好家风故事，充分展现新时代家庭的良好精神风貌，大力彰显当代家庭的爱国爱家情怀。

二、推荐工作

（一）推荐名额

在全年寻找出的各级最美家庭中，推荐评议出2024年100户重庆“最美家庭”，其中10户为重庆十大“最美家庭”。

（二）推荐条件

1.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重要论述，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奋进新征程。

2. 围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注重推荐为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家庭，如：在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助力美丽中国建设、传承优秀传统文化等方面携手共同奋进的家庭；在体育赛事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家庭、家风家教优良的家庭；在“三新”领域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弘扬家庭文明新风的家庭；在防汛救灾中舍小家为大家、齐心协力守望相助的家庭；在开展留守流动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中，用心用情、温暖陪伴守护的家庭等。

3. 着力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持续选树弘扬孝老爱亲、夫妻和睦、书香传家等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家庭典型基础上，注重选树践行移风易俗、绿色低碳、清正廉洁文明风尚，倡扬新型婚育文化的优秀家庭。

4. 推荐家庭要兼顾道德模范、时代楷模、重庆好人、感动人物、劳动模范、优秀共产党员、优秀教师、优秀医务工作者、优

秀体育运动员、人民满意公务员、德艺双馨艺术家、优秀企业家、优秀志愿者、优秀技术工人、优秀外来务工人员、军烈属、公安英烈家属、好军嫂、好警嫂等优秀家庭。

5.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得申报和推荐为重庆最美家庭：

(1) 家庭成员违法违纪。

(2) 家庭成员非法参与重大群体性上访事件。

(3) 家庭成员参与“黄、赌、毒”。

(4) 家庭成员参与封建迷信和非法宗教及邪教活动。

(5) 家庭成员在文明、诚信等方面有不良记录。

(6) 发生家庭暴力事件。

(7) 对未成年子女监护主体责任落实不力。

(8) 家庭成员放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9) 家庭成员有违反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的其他行为。

(三) 推荐办法

1. 采取群众自荐他荐、媒体推荐和组织推荐相结合的方式。自荐和他荐的家庭就近向所在乡镇(街道)、区县妇联申报。各市级新闻媒体可根据新闻线索自主挖掘最美家庭事迹进行报道，向市妇联家庭与儿童工作部推荐。组织推荐由各区县妇联牵头，宣传部、文明办协同配合，在常态化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基础上，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群众的推荐、评议、认可为依据，层层推评，优中选优推荐3-5户候选家庭。市委直

属机关工委妇工委组织市级部门、单位开展推荐工作，择优推荐5户候选家庭，每个单位不超过2户。

2. 候选家庭推荐材料上报前各推荐单位须完成家庭的资格审核、社会公示等程序。市委宣传部、市委文明办、市妇联组织专家、媒体、行业代表进行评议，综合评议结果，确定重庆十大“最美家庭”和重庆“最美家庭”名单共100户。

（四）提交材料

1. 各推荐单位填写《2024年度重庆最美家庭推荐表》（见附件1）、《2024年度推荐重庆最美家庭信息汇总表》（见附件2），每个推荐家庭另附800字的家庭事迹材料。报送前须完成推荐家庭资格审核等程序，同时上报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总结，开门见山突出特色和亮点，字数不超过2000字。

2. 推荐家庭每户提供3张JPG格式的家庭生活照片（含1张全家福），照片大小不低于2M，无水印，每张照片配不超过50字的文字说明。

3. 请于2024年4月30日前，将以上材料电子版报至cqjjh@163.com，纸质版一式两份加盖公章，邮寄至市妇联家儿部（重庆市江北区盘溪路408号市妇联410办公室，伍丹，17723196696）。报送资料不符合要求的家庭不进入评议。

三、复查工作

各区县妇联、市委直属机关工委妇工委对往年重庆十大“最美家庭”、重庆“最美家庭”进行复查，提交复查报告。复查报

告应简要说明开展复查工作的情况，并提出保留和撤销的意见。撤销申请报告按程序审核完成后，报市妇联核准。市妇联在公布“最美家庭”名单前，将推荐、复查核准情况报送市委宣传部、市委文明办。

四、工作要求

（一）抓实寻找活动。各推荐单位要采取横向部门联动寻、纵向行业系统推、身边群众荐等多种方式，突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认真开展最美家庭寻找推荐工作。最大限度地发动群众积极参与，针对不同地区、人群、家庭实际情况和需求设计开展活动，最大限度动员广大家庭，推动活动在城乡社区落地，向机关、部队、企业、新业态领域延伸。

（二）加大宣传力度。各推荐单位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在日常点滴中自觉践行新时代家庭观。主动与相关部门对接，增强家庭典型的代表性、广泛性，加大典型家庭宣传力度，充分发挥融媒体优势，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报道家庭典型突出事迹和精神风貌，讲好家庭故事，引领更多家庭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三）严把推荐程序。各推荐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严格按照通知要求，认真做好寻找、推荐、复查等工作。对拟推荐的最美家庭从严掌握评选推荐标准，确保各环节责任明晰、落实到位。确保推荐的家庭政治坚定、事迹突出、群众认可、材料真实、准确无误。对先进典型加强动态管理，认真开展复查工作，确保先

进性。

- 附件：1. 2024 年重庆最美家庭推荐表
2. 2024 年推荐重庆最美家庭信息汇总表

重庆市妇女联合会

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

中共重庆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29 日

附件 1

2024 年重庆最美家庭推荐表

家庭主要成员姓名		性 别		民 族	
年 龄		籍 贯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家庭人数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及职务					
家庭住址					
家庭其他成员情况	关系	姓名	年龄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职务及年级 (就读学校及年级)
推荐方式	推荐 <input type="checkbox"/> (推荐单位: _____)				自 荐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事迹简介	(不超过 300 字)				

	家训：	
推荐 单位 意见	工作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区（县）妇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区（县）委宣传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区（县）文明办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审核单位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4 年推荐重庆最美家庭信息汇总表

报送区县（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主要成员姓名	性别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家庭人数	家庭类型	备注

家庭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家国情怀、家风传承、自强不息、科技创新、无私奉献、基层治理、孝老爱亲、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诚实守信、爱岗敬业、见义勇为、乐于助人、热心公益、科学教子、岗位建功、家庭和睦。

